## 附件八

## 中山國民小學自然領域學習課程評鑑紀錄總表

一、時間:114/6/11

二、地點:多功能教室

三、主席: 許耿銘 四、紀錄: 黃靜雯

五、出席人員:全體教師 六、列席人員:全體教師

七、五年級自然領域學習課程課程評鑑資料

		<b>公识现字自述性述性計監員</b> 科			量化課程評鑑				
層面	評鑑重點	課程發展品質原則	質性課程評鑑	優良	良好	普通	待加強		
				4	3	2	1		
課程	計、能完整納入課育階段學習重點,及學習表現兩軸的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間,2 領域/科目內各單語的,適合學生之動機,提供學生納考、探究及整合之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報	1.1教學單元/主題及教學重點之規 劃,能完整納人課綱列示之本教 育階段學習重點,兼具學習內容 及學習表現兩軸度之學習,以有 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。	自然領域的主題教學設計配合教師 教學活動,能引發學生學習動機,學 習興趣。具情境脈絡化與適性化特 徵。		✓				
		1.2 領域/科目內各單元/主題之教學設計,適合學生之能力、興趣及動機,提供學生練習、體驗、思考、探究及整合之充分機會,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、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。			<b>√</b>				
	2. 內容 結構	2.1 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 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 含之項目,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 本教育階段領域/科目核心素 養、教學單元/主題名稱、各單 元/主題教學重點、教學進度、 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/主題 內容擬融入之相應合適之議題 內容摘要。	各教學單元符合各年段課程目標,核心素養。同學習階段符合順序性、繼續性。		<b>✓</b>				
		2.2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/主 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、繼續性及 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。			<b>√</b>				
	3.	3.1核心素養、教學單元/主題、教學 重點、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 方式等項目內容,彼此具相呼應 之邏輯關連。	教師之教學活動與評量能相呼 應。評量方式能與教學內容相應對。		<b>√</b>				
	邏輯	3.2領域/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/科目統整課程單元/主題,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;採協同教學之單元,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。			<b>✓</b>				
	4. 發展	4.1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、參考及評估本領域/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,如領域/科目課網、學校課程願景、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、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、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。	教學活動設計能與學校願景,學生 先備經驗做結合。並由同領域教師討 論並通過。		✓				
	過程	4.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 性,經由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 會、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 習社群之共同討論,並經學校課			✓				

			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			
課程實施	課程實施準備	5. 師資專業	5.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 實施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 節數課程,尤其新設領域/科 目,如科技、新住民語文之師 資已妥適安排。	依規定参加自然領域專業教學研 習,教師能熟悉課程內容與課程計 畫。	<b>√</b>	
			5.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 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 業研習或成長活動,對課程綱 要內容有充分理解。	車 °	✓	
			5.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/科目教學 研究會、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 社群之專業研討、共同備課、 觀課及議課活動,熟知任教課 程之課綱、課程計畫及教材內 容。		<b>✓</b>	
		6. 家長 溝通	6.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,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。	每年皆通過縣內課程計畫審查。	<b>✓</b>	
			7.1 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 需審定本教材,已依規定程序 選用,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 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 查。	依規定辦理教科書選用並有專用自 然科教室	<b>√</b>	
			7.2 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,已規劃妥善。		<b>√</b>	
		8. 學習 促進	8.1 規劃必要措施,以促進課程實施 及其效果,如辦理課程相關之 展演、競賽、活動、能力檢測、 學習護照等。	每學期有二次定期評量並參加科學 展覽。	<b>√</b>	
	各課程	課	9.1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,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/科目核心素養、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。	學期初備課會議擬定教學策略與 活動安排。期中依評量審視學生學習 成效,期未領域會議討論教學成效	<b>✓</b>	
			9.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、學習重點、 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,採用相 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,並重 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。		<b>√</b>	

	實施情形	10. 評量 回饋	10.1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,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、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,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。  10.2各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會、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,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、討論,適時改進課程		✓ ✓ ✓ ✓ ✓ ✓ ✓ ✓ ✓ ✓ ✓ ✓ ✓ ✓ ✓ ✓ ✓ ✓ ✓		
課程效果		11. 素養 達成	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。  11.1各學習階段/年級學生於各領域/ 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,能達成 各該領域/科目課綱訂定之本 教育階段核心素養,並精熟各 學習重點。	依自然領域核心素養設計教學活動,精熟學習重點達成教學目標	<b>✓</b>		
			11.2各領域/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,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。		<b>*</b>		
		12. 持續 進展	12.1學生在各領域/科目之學習結果 表現,於各年級及學習階段具 持續進展之現象。	每學期兩次定期評量並依評量調整 教學使學生能持續進步。	<b>*</b>		
(自:	然)	1、各教學單元符合各年段課程目標,核心素養。同學學習階段符合順序性、繼續性。					
領地	或學	2、多元評量除有不同評量方式,能依學生不同的學習能力給予學生相對應的評量。					
習記	果程						
綜合	<b></b> 全性						
課和	呈評						
鑑約	己錄						
與	建議						